

证券代码：003032

证券简称：传智教育

公告编号：2023-004

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

公司股东上海创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有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 10,897,756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71%）的股东上海创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创稷”）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10,897,656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71%）。

近日，公司收到上海创稷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上海创稷因创投基金的自身资金需求拟减持公司股份，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10,897,656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71%）。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现将有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上海创稷的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上海创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股东持有股份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创稷持有公司股份 10,897,75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71%。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本次减持计划的基本情况

- 减持的原因：创投基金的自身资金需求。
- 减持的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

(3) 拟减持的股份数量及比例：合计减持数量不超过 10,897,656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71%。若计划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股本变动事项，减持股份数量将做相应调整。

(4) 减持方式：集中竞价、大宗交易。

根据《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股份的特别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创稷已于 2022 年 1 月 1 日通过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政策备案申请，可适用减持特别规定中的减持规定，具体如下：截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日，上海创稷对公司的投资期限已满 36 个月不满 48 个月，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的，在任意连续 6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的，在任意连续 6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5) 减持期间：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

(6) 减持价格：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的前提下，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价格为标的股份大宗交易前一交易日收盘价的 90%或以上。

2、本次股份减持计划与上海创稷此前已披露的持股意向、承诺一致。

三、相关风险提示

1、上海创稷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故本次减持计划存在不确定性。

2、上海创稷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以及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四、备查文件

上海创稷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10日